

# 广东南方职业学院

## 2023 年省高职教育实践教学示范基地 遴选推荐总结报告

广东省教育厅：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23〕19 号）文件精神，学校积极开展了校内实践教学示范基地项目的遴选推荐工作。按照相关通知要求，组建了专家评审组，对我校申报的 1 个校内实践教学示范基地（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进行了评审，遴选出 1 个项目推荐参加省高职教育校内实践教学示范基地认定。现将我校校内实践教学示范基地项目的遴选推荐工作总结如下：

### 一、做好校内实践教学示范基地校级质量工程项目规划与培育工作

近几年来，我校遵照省教育厅文件精神，从专业建设、课程建设、项目实施为载体和制度建设入手，有计划地开展校内实践教学示范基地的规划与培育工作。

为吸引广大教师积极参与质量工程建设，2016 年学校对原有《质量工程项目管理与经费使用办法》进行了修订，同时，设立质量工程专项经费以培育校级项目。



## 二、加强校内实践教学示范基地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立项与建设工作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7-2020年广东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相关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17〕184号）的文件精神，学校组织开展了2018年、2019年和2020年的校级实践教学基地质量工程项目申报、立项工作，根据通知相关要求和学校实际，明确大学生校内实践教学基地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立项工作责任单位分工，开展了校级实践教学基地质量工程项目的遴选工作，经过二级学院推荐、院长办公会议表决等程序，2018、2019、2020年分别完成了1个、1个、1个“校内实践教学基地”校级实践教学基地质量建设工程项目的立项工作。经过近年来的建设，学校于2023年6月组织了项目验收工作，1个大学生校内实践教学基地校级项目通过了验收。

为加强项目建设的监督管理工作，学校对所有校级立项项目提出明确要求：1.完善方案。各单位要根据确认的项目，明确建设进度，修改完善建设方案。2.明确责任。按照《广东南方职业学院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管理与经费管理办法》的要求，加强资金管理，督促项目承担人按照项目申请书开展建设工作，跟进并协助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3.检查监督。学校适时组织抽检抽查工作，并将考核结果纳入考核工作。

## 三、规范省高职教育校实践教学示范基地项目评审与遴选工作

学校按照省厅相关文件要求，为推选省高职教育校内实践教学示范基地项目做了如下工作：



### (一) 制定评审工作方案

制定了《广东南方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省高职教育校内实践教学示范基地遴选推荐评审工作方案》，明确评审原则、推荐限额、评审程序、评审要求、评审时间安排等事项。

### (二) 整理参评项目资料

经过学校初步筛选，共有 1 个校内实践教学基地项目参与本次遴选推荐评审环节。具体项目见表 1。

表 1 参评项目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1	校内实践教学示范基地	工业机器人技术专业群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缪丽婷

### (三) 组建项目评审专家组

学校根据省高职教育校外内实践教学示范基地认定指南要求，聘请相关专业领域专业教师、行业企业专家和教学管理专家组建了评审专家组，专家组由 7 人组成，其中 5 人为校外专家（含 1 名行业企业专家），详细名单见表 2。

表 2 评审专家名单

姓名	认定职务	单位	职称/职务
程文海	组长	广东江门中医药职业学院	教授/校长
王 平	成员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教授/主任
李卫忠	成员	江门职业技术学院	教授/部长
马 彦	成员	顺德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副院长



周长春	成员	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
温俊文	成员	广东南方职业学院	副教授/处长
徐刚	成员	广东南方职业学院	教授/校长

#### (四) 评审形式

2023年7月6日，组织评审专家组对学校参加遴选的1个校内实践教学示范基地项目进行了现场评审。

#### (五) 评选结果与公示

专家组根据《广东南方职业学院2023年省高职教育校外实践教学示范基地遴选推荐评审工作方案》要求，遴选出1个校内实践教学示范基地项目推荐参加省高职教育校外实践教学示范基地认定。具体推荐项目见表3。

表3 遴选推荐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1	校内实践教学示范基地	工业机器人技术专业群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缪丽婷

2023年7月7日起，对遴选结果在校园网进行公示，截止至2023年7月13日，未收到任何异议。

广东南方职业学院  
2023年7月14日

